附件

关于面向北京市扶贫协作地区开展

毕业生就业帮扶的工作方案

2020年是全面打赢脱贫攻坚战决战决胜之年。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扶贫工作重要论述和关于就业扶贫的重要指示精神，认真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扶贫支援工作的决策部署，按照市扶贫支援工作领导小组的相关要求，统筹做好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和决战决胜脱贫攻坚工作，切实为北京扶贫协作地区（蒙、冀）的贫困家庭毕业生解决就业困难，结合北京市与受援地区实际情况和工作安排，制定本方案。

一、任务目标

坚持分类施策和精准帮扶，协同蒙、冀两地面向当地贫困家庭毕业生做好就业援助工作。通过岗位推送和组织“点对点”对接，进一步拓宽就业渠道，增加贫困家庭毕业生就业机会，协助蒙、冀两地最大程度地降低疫情对毕业生就业的影响，促进更充分更高质量就业。

二、帮扶对象

以蒙、冀两地建档立卡贫困家庭毕业生为主要帮扶对象，两地可结合实际需要适当扩大到困难家庭毕业生。

三、工作安排

京蒙、京冀分别搭建网络服务平台，建立台账对接机制，实现线上招聘与线下匹配相结合的双渠道同步推进，结合毕业生求职意向广泛征集推送适宜岗位，务求精准实效。

（一）2020年5月底前，锁定蒙、冀贫困家庭毕业生。协调蒙、冀两地将建档立卡贫困家庭毕业生名单及求职信息交换至北京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对毕业生信息进行分类梳理细化，分析供需结构，落实任务分解，做到底数清、情况明。（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市扶贫支援办、各区相关部门）

（二）2020年5月底前，搭建京蒙、京冀交互毕业生招聘平台。与蒙、冀两地毕业生就业信息平台建立互联互通，实现三地线上招聘信息实时共享，为贫困家庭毕业生提供更多就业机会。（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三）2020年6-7月，开展线上专场招聘活动。依托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官网毕业生招聘平台，开设面向蒙、冀毕业生招聘专区，举办专场招聘会，遴选优质扶贫岗位，为两地贫困家庭毕业生提供充足岗位资源。组织北京市属国有企业在全国范围内提供招聘岗位，组织各区提供扶贫招聘岗位，重点在蒙、冀两地及周边地区的分支机构和产业扶贫项目中积极开发适宜岗位，尽量贴近两地毕业生就近就地就业和外出就业的求职意向；组织动员其他有招聘贫困家庭毕业生需求的用人单位参加线上专场招聘活动。（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市国资委、各区相关部门）

（四）2020年6-7月，同步开展线下精准帮扶。及时将蒙、冀两地贫困家庭毕业生名单及求职信息发至各区和各相关用人单位，帮助企业与毕业生建立“点对点”对接，实现精准帮扶，提高工作效率。组织参加线上招聘活动的各用人单位，同步在贫困家庭毕业生名单中选取意向人选，开展线下对接，对人岗匹配度高的毕业生应优先招录；各区结合扶贫工作安排和任务目标，重点关注名单中本区对口帮扶贫困县（旗）的贫困家庭毕业生，为其提供专门岗位推荐、培训指导等公共就业服务，对人岗匹配度高的毕业生应优先招录。（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市国资委、市扶贫支援办、各区相关部门）

（五）定期推送毕业生职业指导微课程。组织我市职业指导师队伍，依托“好工作”微信公众号面向蒙、冀两地毕业生定期推送就业指导、生涯规划、面试技巧等系列求职培训课程，为毕业生提供就业创业指导服务。（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四、保障措施

（一）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负责统筹组织开展扶贫协作地区贫困家庭毕业生就业帮扶工作，协调相关部门和企业归集岗位资源，搭建招聘服务平台，开展就业服务活动，对接蒙、冀两地人力社保部门、教育部门并深化协同合作。

（二）市国资委负责组织动员市、区国有企业承担扶贫任务，深度开发招聘岗位，并推动达成招录意向。

（三）市扶贫支援办负责协调蒙、冀两地扶贫部门，畅通多方协作渠道，确认反馈建档立卡贫困家庭毕业生数据信息并提供相关数据保障。

（四）工作各方做好宣传工作，充分利用报纸、广播、电视和微博、微信等媒体宣传报道，重点宣传先进经验和典型事例，引导社会各界关注并积极支持贫困家庭毕业生就业帮扶工作。